

基础医学院 2025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 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印发〈福建医科大学招收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的通知》（闽医大〔2021〕222号）及《关于做好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通知》（医大研院〔2024〕61号）文件精神，基础医学院本着择优录取的原则，在公平公正地考量申请人在学期间的思想品德、学业成绩情况与学术水平、学术潜力的基础上，进一步落实和细化考核程序，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报考基本要求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身心健康。

（二）专业基础扎实，对科学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意识。

（三）英语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①通过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或考试成绩不低于425分）；②TOEFL成绩80分以上（IBT）或213分以上（CBT）；③雅思（IELTS） ≥ 6.0 ；④GRE成绩1300分以上，新GRE成绩325分以上；⑤WSK（PETS5）考试合格；⑥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四级考试合格；⑦在以英语为授课语言的国家或地区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

（四）符合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

二、报考条件

报考条件、招生各专业研究方向具体要求等详见《福建医科大学 2025 年招收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简章》。学院将根据考生提交材料对照招生简章复核报考资格，对于材料不全，不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不予安排评审及综合考核。

三、招生方式

学院面向所有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进行公开选拔博士研究生，通过“申请-考核”方式选拔博士研究生。

四、录取名额

2025 年基础医学院拟招收全日制博士生 26 名。各专业根据考生所报考的导师、分别依据综合考核的成绩由高到低依次排序录取（政治思想品德考察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最终录取名额不多于 26 名。

| 专业代码 | 招生专业 | 招生计划 | 招生导师 |
|--------|------------|------|--|
| 100101 |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 | 6 人 | 01 人体解剖学：陶武成、罗道枢、黄文华、卓敏 02 组织胚胎学：王世鄂、周瑞祥 |
| 100102 | 免疫学 | 3 人 | 张秋玉、李锐、刘强 |
| 100103 | 病原生物学 | 6 人 | 林旭、王恒樑、余菲菲、陈婉南、陈鲲鹏、王星 |
| 100104 |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 10 人 | 01 病理学：黄爱民、刘小龙、陈晓春、张静、郜峰 02 病理生理学：林春、廖之君、Tae Ho Lee、李铁强 |

| | | | |
|--------|----------|----|-----|
| 105119 | 临床病理（专博） | 1人 | 陈林莺 |
|--------|----------|----|-----|

※注：我院各专业可录取的定向博士研究生人数不超过博士研究生计划招生人数的20%，部分指标不受定向比例限制，所有专业合计最多可招收6名定向生。硕博连读生仅可报考学术型各专业。

五、考核程序

选拔分为资格评审评分和综合考核两部分依次进行，通过资格评审的考生可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一）资格评审评分环节

学院分专业成立“资格评审小组”，以百分制对考生提供的材料进行评分，考查内容包括学术背景及学术成果、学习成绩、英语水平和综合素质四个方面，根据评分高低，按比例（不超过导师招生名额1:3）确定入围综合考核的考生名单。如遇评分相同的情况，学习成绩较高者优先排序。优先招收非定向生，非定向生与定向生分别排序。各专业合计最多可入围6名定向生。

资格评审评分细则如下：

1. 学术背景及学术成果（40分）

（1）学习经历（20分封顶）：

①硕博连读或应届毕业生得5分；

②考查考生本科（以下本科相关描述仅针对以学士学位报考者）或硕士所学的专业或具体研究方向与所报考专业、

研究方向及报考要求的契合度。

高度契合：本科或硕士所学专业或具体研究方向与报考专业、研究方向及报考要求相近或一致计 15 分（备注：报考专业与原所学专业名称不一致的情况下，考生可申请提交毕业论文、或在学期间以导师为通讯作者、考生本人为第一作者（含并列第一作者）正式发表的论文代表作、考生本人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厅级（含）以上的科研项目获批清单或任务书，供评价研究方向是否高度契合）；

比较契合：本科或硕士所学专业与报考专业属于相同一级学科计 10 分；

不太契合：本科或硕士所学专业与报考专业属于不同一级学科计 5 分。

（2）主持或参与课题研究情况（10 分封顶）：

考生需提供能够证明主持/参与课题项目的证明材料，如因无证明材料将影响此项评分。硕博连读生及应届毕业生考查其硕士期间参与的课题研究、硕士学位论文与报考导师研究方向的相关性；往届生考查其近 3 年（202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0 月，下同）主持课题、发表文章、硕士学位论文与报考导师研究方向的相关性。具体得分由资格评审小组专家论证判定。

（3）发表文章（10 分封顶）：

该项认定需要考生提供支撑材料（含论文原文、论文收

录证明或杂志中科院分区（升级版）截图），未提供则不予认定。

近3年在卓越期刊或SCI源杂志发表文章符合下列条件的予以计分。并根据考生来源，计分乘以相应系数：

在校生（硕博连读及应届生）为基本分*1；

硕士毕业3年内的往届生为基本分*0.8；

硕士毕业3年以上的往届生为基本分*0.5。

基本分计算方式：

JCR一区：第一作者（含并列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计8分；其余作者计4分；

JCR二区或卓越领军期刊：第一作者（排名第一）或第一通讯作者（最后通讯作者），计6分；并列第一作者（排名第二）或第二共同通讯作者，计4.5分；并列第一作者（排名第三）或第三通讯作者，计3分；其余并列第一作者计1.5分；其余作者不计分；

JCR三区或卓越重点期刊：第一作者（排名第一）或第一通讯作者（最后通讯作者），计4分，其余作者不计分；

JCR四区或卓越梯队期刊：第一作者（排名第一）或第一通讯作者（最后通讯作者），计2分，其余作者不计分。

2. 学习成绩（20分）：

按照硕士阶段学位课程或是主干课程成绩折算，具体如下：

应届硕士毕业生与硕博连读生成绩 = 2 门专业相关学位课成绩的平均分*20%

往届硕士毕业生成绩 = 攻读硕士期间 2 门专业相关学位课成绩的平均分*20%

※各专业 2 门相关学位课为：《分子生物学》+1 门专业相关学位课成绩。其中 1 门专业相关学位课范围由各专业复试小组提供（见下表）。考生须提供完整成绩单，并可勾选出下表中各专业学位课中 1 门的成绩作为成绩认定。如考生未勾选课程或考生研究生阶段未修过上述课程，则需提供完整成绩单，由评审专家组综合评判可以采信的课程成绩。

| 专业方向 | 1 门专业学位课范围 |
|-------------------|--|
| 100101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 | 人体解剖学方向：细胞生物学/中枢神经解剖学/神经生物学/人体解剖学 相关课程任选 1 门 组织胚胎学方向：组织学与胚胎学/细胞生物学 相关课程任选 1 门 |
| 100102 免疫学 | 免疫学/细胞生物学 相关课程任选 1 门 |
| 100103 病原生物学 | 分子病毒学与细菌学/免疫学/细胞生物学/微生物学 相关课程任选 1 门 |
| 1001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 病理学方向：病理学 相关课程任选 1 门 病理生理学方向：病理学/生理学/生物信息学 相关课程任选 1 门 |
| 105119 临床病理（专博） | 病理学 相关课程任选 1 门 |

学士学位考生成绩 = 本科成绩单上所有课程成绩平均分

*20%

3. 英语水平（20分）

大学英语六级成绩 425-459 分或托福成绩 80-89 分或雅思成绩 6-6.5 分，计 15 分；六级成绩 460-499 分或托福成绩 90-99 分或雅思成绩 7-7.5 分，计 18 分；六级成绩 ≥ 500 分或托福成绩 ≥ 100 分或雅思成绩 ≥ 7.5 分，计 20 分。以上成绩不累加，仅计其中一项。提供其他英语考试成绩或者在以英语为授课语言的国家或地区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者，此项得分由评审小组讨论决定。

4. 综合素质（20分）

（1）思想政治得分：思想政治情况根据考生提交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判定，合格得 12 分。

（2）获奖及社会兼职得分（8分封顶）：该项认定需要考生提供支撑材料，未提供者不予认定。获奖仅统计近 3 年获得学术、科研、评优类荣誉，其中国家级荣誉奖项每项得 5 分，获得省级荣誉奖项每项得 3 分，其他每项得 1 分；社会兼职（如学会、协会）每项得 2 分。

（二）综合考核

学院分专业成立“综合考核小组”，对通过资格评审入围综合考核的考生进行考核。综合考核采用线下结构化面试，全程须录音录像。

1. 政治思想品德考查

根据考生提交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结合综合考核过程中对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及工作态度、学术诚信、道德品质和遵纪守法等方面考核情况，做出合格与否的结论。

2. 学术水平考核

采取结构化面试考核，按百分制计分，结构如下：

(1) 科研汇报及答辩（40分）：考生准备8-10分钟PPT，介绍个人基本情况、既往科研经历，博士研究生科研规划及预期目标等，考核小组现场提问，考生现场作答，考查考生的科研潜质、专业知识、研究前沿等掌握情况。

(2) 科研思维考核（25分）：根据给定课题或阅读文献，给出科研设计要点和技术路线图；

(3) 英语能力考核（15分）：英文文献阅读、翻译、解读；考生根据给定话题用英语进行介绍；专家自由提问，英语对答。

(4) 实践技能考核（20分）：学术型博士生考查口述实验技术操作步骤、原理或相关软件的使用。考查实验技术包括但不限于细胞技术、蛋白技术、核酸技术等。专业学位博士主要考查临床相关技能。

（三）录取规则：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综合考核不合格（百分制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根据考生的综合考核成绩高低，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及备选名单。拟录取结果由我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查批准后，报学校研究生院招生办，最终录取名单以研究生院统一公示结果为准。

六、学院信息咨询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591-22866004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大学新区学府北路1号福建医科大学教学区6号楼402-1基础医学院教科办

七、其他

本方案由福建医科大学基础医学院负责解释。未尽事宜以《福建医科大学2025年招收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简章》及《福建医科大学招收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实施办法》为准。

基础医学院

2024年11月4日